

“技防”+“人防”,推进联防联控,黑龙江省深入开展秸秆禁烧管控 禁烧“全闭环”不留“窗口期”

◆本报见习记者李明哲

改善空气质量

推进秸秆禁烧

夏日,黑龙江大地清风徐来,生机勃勃。在黑龙江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省上下共同努力,秸秆禁烧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2020年至2021年供暖期间,因秸秆焚烧导致的重污染天数减少为18天;今年,因秸秆露天焚烧导致全省环境空气质量AQI指数偏高20小时,同比减少了86.9%,秸秆全域全时段全面禁烧工作顺利完成。



▲图为已打包的秸秆。

▶图为正在将秸秆进行还田。



精心谋划部署 联防联控有效应对秸秆焚烧

受2020年秋冬季节特殊气象条件,特别是2020年9月份3次台风的连续影响,黑龙江省农田被淹,秋收后,部分地区农作物倒伏严重,水淹地内大量秸秆及根茬、残余物留在农田中,没有得到及时清理。2020年11月份起,黑龙江省连降大雪,农田被大雪掩埋,秋整地时间急剧缩短。2021年春季,又出现“倒春寒”现象,严重影响秸秆及根茬、残余物离田、还田作业进度。今年春耕期间,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召开专题会议,研究2021年春季有效解决秸秆露天焚烧工作,强调要全面落实“全域全时段全面禁烧”工作

要求,做好气象条件及环境空气质量预测预警。在“全域全时段全面禁烧”基础上,对哈尔滨、大庆、绥化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区域及重点县(市、区)进行重点管控。紧盯“第一把火”,严格扣拨资金,进行责任追究。为了有效提升响应、处置效率,截至目前,黑龙江省累计建设秸秆禁烧高点监控367个,覆盖17个县区,对农田实现24小时不间断、360度无死角的实时监控。4月,受浮尘天气、周边生物质露天焚烧及污染物外来输送等影响,哈尔滨、绥化、齐齐哈尔、大庆出现污染天气。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迅速启动重污染应急响应机制,召开“哈大绥”重污染天气联防联控视频会议(扩大)会议,分析讨论大气扩散条件、农作物秸秆离田、哈大绥齐齐哈尔群联防联控等问题。

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王晓冬介绍,2020年9月15日至2021年5月15日禁烧期间“全闭环”,不留“窗口期”,秸秆禁烧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秸秆露天焚烧火点数量大幅下降,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2020年-2021年禁烧期间,共发现秸秆露天焚烧火点2处,较2018年-2019年禁烧期间减少了97.6%。

“技防”+“人防”全天候无死角监控秸秆焚烧

在哈尔滨铁塔网络监控调度中心,12块大屏幕正在实时监控哈尔滨市双城区12个村。通过高清监控摄像头的旋转监控,屏幕上可以显示农田地有无秸秆焚烧的情况。“除了无人机及卫星,热成像摄像头是黑龙江省监控秸秆焚烧的一个‘利器’,它可以全天候24小时监控火点,为常规‘人防’手段安上高空‘技防’的眼睛。”黑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苗琦说。据了解,目前,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设立了哈尔滨市道里区和双城区两个监控试点,共

37个“天眼”,监控面积达821平方公里,涉及15个乡镇、95个村屯。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分公司行业拓展部主任朱宇介绍,这些挂在40米高的铁塔顶端的高清摄像头,可24小时不间断、360度无死角监控农田地秸秆焚烧情况,再通过手机App以及短信将火点照片、定位系统的相关信息及导航信息及时推送到网格化管理员,反应速率更快更准,有效解决了过去地域广阔、人手不足给防控工作带来的困难。

在技防取得新进展的同时,传统的人防手段并没有松懈。各部门协作,持续加大督查力度,按照“省级联动、包片负责、地方同步、全面覆盖”原则,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和草原局包片负责,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对各县(市、区)、单位在本辖区内开展上下级互查。2020年-2021年禁烧期间,全省共出动督查巡查人员28.05万人(次),检查各级网格48.03万个(次)。

多部门联合 不断强化秸秆禁烧工作

为坚决落实秸秆“全域全时段全面禁烧”工作要求,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不断加大网格管理、法制管控、督查检查工作力度,深入开展秸秆禁烧管控工作。

根据与黑龙江省气象联合会商预测结果,省生态环境厅要求各地紧盯山坡地、低洼积水地、狭窄地块等特殊地形,紧盯秸秆未离田、已还田未深翻、根茬及残余物未清理等问题地块,严防重污染天气露天焚烧现象发生。

“我们联合省农业农村厅对露天焚烧隐患较大、热异常点较多的地市进行联合督查。”苗琦介绍,针对网格责任落实不到位、秸秆及根茬残余物未得到有效清理等问题,致函省秸秆综合利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指导各地加快完成秸秆离田、还田任务目标和根茬、残余物

清理,在确保农民生产不受影响的同时,消除大面积露天焚烧隐患。

“我们还采取‘现场核实+抽查复核’方式,省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网格责任单位对热异常点进行现场核实,包片局局按比例进行抽查复核。”苗琦补充道,通过生态环境部卫星遥感监测及省级督查,共确认秸秆及根茬、残余物露天焚烧火点261处。其中,秸秆露天焚烧火点2处,根茬及残余物露天焚烧火点259处。

王晓冬表示,下一步,黑龙江省将持续开展有效解决秸秆露天焚烧工作,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疏堵结合”的工作要求,压实网格主体责任,加强人防技防结合,创新提高法治化、科技化管控水平,强化宣传手段,通过“以禁促用”实现“以用解禁”。

河北加快构建垃圾分类长效机制

到2023年强制分类区域内所有公共场所实现分类全覆盖

本报记者张铭贤石家庄报道日前,河北省住建厅等12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若干措施》,进一步明确目标和分类标准,加快构建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因地制宜、市场化运作的垃圾分类长效机制。

明确目标和分类标准。河北省进一步明确强制分类区域,分别为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城区、雄安新区启动区和三县城区、廊坊市北三县城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廊坊区域、沿海各县(市)城区。到2023年,强制分类区域内所有公共机构、公共场所、企事业单位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在分类标准方面,河北全省统一实行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四分标准,依次为红、蓝、绿、黑4种颜色标识。

全链条严格落实分类制度。河北省将推进垃圾源头减量,限制一次性消费品使用;根据不同场所,科学设置分类投放设施;建立健全与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相衔接的运输网络,配齐四分标准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车辆,严格垃圾分类收运;完善中转收集系统,对现有垃圾中转站实施改造,确保满足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分类中转需求。

推广“垃圾银行”运营模式。河北省将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积分账户管理“垃圾银行”,由城市政府主导,委托企业运营。通过信息化手段采集居民正确分类投放生活垃圾的情况折算成积分,采集可回收物回收情况折算成等值金额,存入“垃圾银行”。由政府制定积分兑换规则,居民可使用“垃圾银行”积分在各类商场超市、移动通信网点等兑换奖品,或者直接通过“垃圾银行”进行现金消费。

山东1-4月水环境质量改善明显

112个国考断面水质均值达到或优于Ⅲ类

本报记者周雁凌 董若义济南报道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日前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今年1月-4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及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记者从会上了解到,山东省153个国考断面中,有112个水质均值达到或优于Ⅲ类,占73.2%,环比、同比均出现较大提升。

数据显示,山东省南四湖、东平湖、峡山水库等8个重点湖库的13个测点水质均稳定达到Ⅲ类,其中东平湖2个测点水质均值首次达到Ⅱ类水平;劣Ⅴ类水体断面数量持续下降,目前仅剩断面2个,均为“十四五”新增设的断面,从近期监测数据来看已初步实现月度达标,有望在上半年实现均值“消劣”。

全省16市中,东营、菏泽、淄

博、潍坊、滨州市在全国设区城市国考断面水质排名中取得明显进步,其中东营、菏泽、淄博3市前进超过10个位次。

“尽管1-4月河湖水质保障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但个别断面水质并不稳固,有的指标还位于超标边缘,一旦放松管控极有可能出现恶化后退,形势不容乐观。”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水处二级调研员郭琦告诉记者,下一步,山东省将继续以“提优Ⅲ、消劣Ⅴ、防反弹”为抓手,指导各地因地制宜、精准施治,不断深化工业、城镇、农业农村涉水污染治理,加快实施入河湖排污口溯源整治,积极开展河湖汛期水质隐患排查整改,全力巩固提升当前水环境质量改善成果,确保深入打好碧水攻坚战。

柳州PM_{2.5}浓度均值首次降至每立方米35微克以下

2020年空气质量及优良天数比率实现“双突破”

本报讯 记者近日获悉,202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PM_{2.5}浓度均值首次降至每立方米35微克以下,空气质量首次全面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优良天数比率首次突破90%,达到96.7%,实现“双突破”。

柳州市坚持把结构调整作为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原动力,做优产业结构调整,依靠创新驱动带动工业转型升级,打造具有柳州特色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了工业绿色发展和快速增长。

做实能源结构调整,建设自治区核准的风电项目10个、光伏电站4个,实现3条向柳州供气的天然气管道通气,全市天然气消费量突破1亿立方米,节约煤炭消耗12万吨以上。

做强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打造新能源汽车“柳州模式”。全市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77219辆,电动化率达到8.8%,市区新能源出行率约为30%,获“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称号。同时,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实施“绿满龙城”“绿美乡村”工程,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提升至43.99%,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5%以上。

柳州市还把精细化管理作为污染防治攻坚的总抓手,建立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机制,建立微信工作群,实现污染天气提前预警和做法经验分享,保持齐抓共管良好态势,不断提升管控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此外,不断完善大气环境监测网络,建成18个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小型站、36套高清视频秸秆焚烧监控系统,引进全区首辆集立体巡航技术和移动站点于一体的巡航监测车,建成4个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站点,充分运用网格化监控、激光雷达巡航、层析扫描等科技化和机械化手段,突出重点和敏感区域的精准溯源和靶向治理。

蓝皓璿



时值水生生物繁殖黄金期,今年4月16日以来,江西省分宜生态环境局联合水务局等单位对西坑水库周边进行现场巡查,整顿周边小渔船,查处钓鱼1起,清除捕鱼地笼、鱼网30余个、小渔船10条,有效遏止了非法捕鱼行为,保护了河湖水环境。

孙子龙 张林霞摄

富阳开展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

行动分三阶段进行,目前第二阶段工作已基本结束

本报讯 为贯彻落实“无废城市”建设的要求,进一步提高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有效防范环境风险,近日,浙江省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联合富阳区交通运输局开展全区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提升行业污染防治水平。

专项整治行动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开展宣传培训。6月上旬,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会同区交通运输局召开全区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动员培训会。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工作人员为企业解读固废法等涉及危险废物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危废仓库标准化建设要求、危废管理台账记录规范等,并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区危险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杭州市富阳区机动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服务指南》《企业告知书》,要求企业按照文件及相关通知,落实好主体责任,对存在的问题及时做好整改,并将危废信息接入“富阳区危险废物应用服务平台”,实现危废全过程记账式管理。

对于小微危废产生企业,要及时与有资质的小微危废收运公司签订收运合同,确保危废收运和处置规范化。第二阶段从6月中旬开始,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联合区交通运输局对二类以上汽修行业进行逐一检查,现场指导,督促有问题的企业按照规范化管理要求加快完成整改。目前,第二阶段现场检查工作已基本结束。第三阶段从7月初开始,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富阳分局将再次联合区交通运输局对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对整改不到位、存在严重环境隐患的行为进行查处,确保这次全区汽修行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收到实效。

周兆木 徐玲

与四川、贵州在加强水质监测、执法联动方面通力合作、精准发力 云南抓实赤水河流域水污染防治

本报记者蒋朝晖昆明报道 记者日前从《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赤水河流域共同保护的决议》(以下简称《共同决定》)《云南省赤水河流域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近几年来,云南省多措并举,与四川、贵州两省在加强水质监测、执法联动方面通力合作精准发力,推动赤水河流域(云南段)水污染防治不断取得新进展。

“十三五”以来,赤水河流域(云南段)国控、省控断面水质类别均为Ⅱ类。

三省联动共护赤水河,共享水质监测数据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杨春明介绍,云南省高度重视与四川、贵州两省在赤水河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合作,在加强水质监测、执法联动方面,近年来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首先,三省生态环境部门联合签署了《联合执法协议》,组织开展联合执法,有效打击流域环境违法行为。

其次,云南与四川、贵州两省分别签署了《跨省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合作协议》,构建了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联动工作机制。同时,加强省界断面水质例行监测,在赤水河流域设置地表水监测断面4个,按月开展监测,与四川、贵州两省共享水质监测数据。

为推动赤水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落地落实见成效,云南省持续督促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2017年-2018年中央和省

两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涉及赤水河流域(云南段)的反馈问题和群众投诉举报问题共计32个,已经完成整改28个,正在整改4个。2020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指出问题22个,目前已整改完成1个,正在推进21个。

开展流域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排查。组织完成赤水河流域威信、镇雄两县128个已批环评建设项目的梳理排查,并对部分“未批先建”项目进行了清查。

积极争取资金推进昭通市整治硫磺矿渣。2020年省级环保专项资金已下达1100万元用于硫磺废渣治理,2021年已在省级环保专项资金使用计划中安排2000万元。

推进流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指导镇雄、威信两县编制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组织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现状摸底调查,基本摸清现状底数。

稳步推进赤水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已排查赤水河流域(云南段)164个人河排污口,正按序推进监测、溯源、整治等工作。

云南将用好联防联控机制,实现跨区域合作常态化

杨春明表示,《共同决定》和《条例》的颁布实施,是云南省做好赤水河流域保护治理工作的重要遵循。下一步,云南省将认真贯彻落实《共同决定》和《条例》以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持续开展生态环境执法、预警监测和用好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生态环境执法及环评审批检查,主要强化对小洗煤厂等散乱污小企业和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的环境监察

力度;每月分析流域水质监测数据、研判水质变化情况,及时预警;用好已有的云贵川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和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联动工作机制,形成常态化共商共建的跨区域合作新格局。

加强对未完成整改问题的督办和指导。进一步强化督促督办工作,严防已完成整改的问题出现反弹,并做好验收确认工作。

继续加强对硫磺废渣处置工作的指导。在给予资金支持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技术指导,力争推进各点位今年12月底前完成整治。

加快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结合乡村振兴和农村厕所革命等相关工作安排,加大技术帮扶力度,因地制宜、因村施策,指导镇雄、威信两县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试点,积极探索几种适合赤水河流域山区半山区、可复制、可推广的村庄生活污水治理模式。

继续推进赤水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在已排查入河排污口的基础上,扎实推进监测、溯源、整治等工作。

